

灵宝市人民政府文件

灵政联〔2024〕10号

签发人：杜元华

办理结果：A

灵宝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 64 号提案的 答 复

茹文东等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彻底清理沿黄生态廊道水面滩涂等垃圾漂浮物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在百忙之中，对灵宝市沿黄生态廊道环境卫生清理整治的关心与支持。接到您的建议后，我市高度重视，安排由黄河河务局牵头办理，市、乡镇、相关部门负责人到现场进行实地调研。

为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2023年1月我市制定了《灵宝市2023年沿黄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作方案》，我们及时成立“清四乱”工作专班，统一思想认识，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明确了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制定了保障措施。抽调15人到沿黄5个乡镇实行网格化排查及督导，聚焦问题、攻坚克难，集中开展黄河“四乱”清理攻坚行动，组织专项检查25次、部门联合行动13次，召开专题会议3次，市委督查室督查4次，集中整治河湖“四乱”问题172处，拆除完成93处，美化提升79处，清理滩地及水面垃圾约400余方。2024年3月，我市制定了《灵宝市黄河廊道提升提质和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作方案》，方案中对沿黄生态廊道环境整治及美化提升工作进行了责任分工，要求沿黄各乡镇坚持做好沿黄公路两侧、岸边水域卫生保洁和漂浮物打捞工作，结合河长制工作，制定长效机制，坚持长期保持，另结合《三门峡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黄河水面及滩地垃圾清理整治的通知》（三河办〔2024〕9号）文件要求，市委督察局、农业农村局、黄河河务局对沿黄滩区及水面垃圾进行排查并进行督导整治，截止目前，沿黄各乡镇均已开展清理整治工作，清理垃圾约120余方，清理水面漂浮物约10余方，出动车辆11辆，出动人员100余人次。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让“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理念深入人心。同时，持续巩固整治成果，安排

巡河员加大对人居环境巡查力度，尤其是河道的卫生情况，发现垃圾乱堆乱放及时清理，并建立重点部位监督整治台账。

感谢您对沿黄生态廊道环境卫生工作的关心，希望今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关注和支持。



联系单位：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杨楠

联系电话：0398--8829896



抄送：三门峡市政协提案委（3份），三门峡市政府督查室（1份）。

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印发